

第二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一、杭州怡欣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）的（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 2022 年护工费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 2022 年护工费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杭州怡欣养老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99.48 万元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9.25 万元 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/电子签名）：杭州怡欣养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7 月 21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，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 号）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附件 1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；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 号）的规定，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

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 2022 年护工费项目投标文件

第二节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）的（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 2022 年护工费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 2022 年护工费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浙江钱江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 万元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 万元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/电子签名）：浙江钱江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7 月 21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，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 号）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附件 1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；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 号）的规定，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杭州市公安局安康医院 2022 年护工费项目投标文件

我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，无上一年度数据，根据要求可不填报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330105MABN2MTT07 (1/1)

营业执照
(副本)

名称 浙江钱江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法定代表人 丁永刚
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：养老服务；物业管理；物业服务评价；单位后勤管理服务；护理机构服务(不含医疗服务)；健康咨询(不含诊疗服务)；远程健康管理服务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保健食品(预包装)销售；母婴卫生保健服务(非医疗)；养老服务(非医疗)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安全咨询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(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)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；餐饮管理；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材料销售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家政服务；电子产品、机械维修(不含特种设备)；家用电器修理；劳务派遣服务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政府采购代理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体育健康服务；病人陪护服务；居民日常生活服务；健身休闲活动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注册资本 20000000.00 元
成立日期 2022 年 05 月 23 日
营业期限 2022 年 05 月 23 日至长期
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白石巷 318 号北楼 609 室

登记机关 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
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
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